

气象高等职业院校专业骨干教师培养计划实施方案

主要目标：贯彻落实教育部《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15-2018年）》及《教育部 中国气象局关于加强气象人才培养工作的指导意见》，发挥中国气象局对气象高等职业教育的行业指导作用，使气象相关高职院校专业教师全面了解现代气象业务体系及相关业务的最新进展，学习了解国际大气科学发展前沿，引导加强气象人才培养和气象学科建设，推动气象业务、科技和教育资源的共享共用，促进气象高职教育与业务服务需求相衔接。

具体举措：面向高职院校教师举办研修班，全面学习掌握气象事业发展及其现代气象业务。接收高职院校教师到气象业务科研单位挂职或合作科研，提高教师的实践能力。鼓励经验丰富的气象业务、科研和管理专家到高职院校担任兼职教师，聘请高水平高职院校教师到气象部门培训机构授课，促进科教合作，协同育人。

进度安排：

2016年，举办第1期高校教师现代气象业务研修班；启动制（修）定高职院校教师到气象部门挂职或合作、气象部门专家到高职院校担任兼职教师等管理办法有关工作。

2017年—2018年，正式印发有关管理办法，并加强相应工作考核；适时举办第2期高校教师现代气象业务研修班，努力实现高职教师培训常态化。

保障措施：发挥中国气象局人事司作为气象行职委、中国气象人才培养联盟（中国气象局 2015 年牵头组建）主要依托单位的作用，积极争取中国气象局各级单位经费和政策支持；加强管理和监督检查，发现问题及时解决，确保任务按期完成；营造良好环境，认真组织气象行业企事业单位和高职院校参加有关工作。



意向承担的任务一览表

总计: 共承担 1 个任务

序号	工作任务	负责单位	时间进度
RW-07	高等职业院校专业骨干教师国家级、省级培训计划	教育部(教师司、职成司)、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相关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2016年出台措施, 持续推进

意向承担的项目一览表

总计: 共承担 0 个项目

序号	工作任务	负责单位	时间进度	建设数量	预估支持经费(万元)